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3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了股东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创新”）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及后续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红塔创新计划在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3,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红塔创新减持公司股份实施情况如下：

一、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披露日，红塔创新在上述减持期内未实施减持。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659.5000	8.666	5659.5000	8.6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59.5000	8.666	5659.5000	8.6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红塔创新于2018年3月15日披露减持计划，计划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00万股。截止本公告日，红塔创新本次减持数量为零。

2、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本次减持事项与红塔创新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4、红塔创新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备查文件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冰轮环境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